

#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修订说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晓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景晓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20年3月25日，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相关内容修订如下：

### 修订前：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股份增减计划”及附表“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根据公司于2019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未来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0,799,3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实施上述减持计划，并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若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市场状况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修订后：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股份增减计划”及附表“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根据公司于2019年11月16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未来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40,799,3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继续实施上述减持计划，并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为了进一步降低质押率，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在此次减持计划完成后继续减持的可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6日